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溧阳市中医医院的公立医院绩效管理软件项目（溧采竞磋[2023]第1号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型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型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公立医院绩效管理软件项目（溧采竞磋[2023]第1号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江苏汇鑫融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3人，营业收入为2365.9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31.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江苏汇鑫融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2月17日

